舒水函〔2020〕53号

舒城县水利局关于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

第28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鲍世群、杜青松、陶玉萍、龚世斌、伍兴兵、胡艳应、汪照玉、童卉、凌菊英、杨宽代表：

你们在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提出《关于要求对舒庐干渠危桥进行维修》的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:

舒庐干渠是龙河口水库两大灌溉渠道之一。灌溉着我县阙店乡、春秋乡、城关镇、南港镇、舒茶镇、百神庙镇六个乡镇的20.3万亩农田。在上世纪六七年代修建过程中，为方便群众生产生活，在沿线乡镇都修建了便民桥。通过实地调查，目前在南港镇缸窑、公义、鹿起三个村主要路段配套建设了13座便民桥，但由于年久失修，多座桥梁存在安全隐患。近年来，交通部门，从扶贫资金中，结合乡镇道路建设，翻建了2座便民桥成为乡村交通桥，今年，在新农村建设中又将翻建1座便民桥。但仍有10座便民桥由于缺少建设资金，不能维修加固，确实存在安全隐患。为此，我局于8月24日会同南港镇、舒庐管理分局负责人实地进行了勘察，因舒庐干渠管理权限在淠史杭灌区管理总局，通过与舒庐管理分局协商，由我局牵头，南港镇、舒庐管理分局配合，向淠史杭灌区管理总局争取资金支持，尽快对危桥进行维修加固，确保群众安全、便捷通行。

最后，感谢代表们对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多提宝贵意见。

办复类别：B类

办复单位：舒城县水利局

联系电话：0564-8671208

2020年9月2日